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C PARTNER GROUP LIMITED

###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3)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變動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二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2,278.9	2,599.8	-12.3%
毛利	225.4	223.4	+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9.0	22.5	+28.7%
毛利率	9.9%	8.6%	+15.1%
淨溢利率	1.3%	0.9%	+44.4%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	2,278,858	2,599,830
銷售成本		(2,053,424)	(2,376,382)
毛利		225,434	223,448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4,043	3,576
銷售及分銷費用		(45,093)	(42,767)
行政費用		(140,492)	(147,175)
上市開支		—	(720)
融資成本	6	(5,558)	(7,141)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7	38,334	29,221
所得稅開支	8	(9,338)	(6,696)
<b>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28,996</b>	<b>22,525</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28,996</b>	<b>22,525</b>
每股盈利		港元	港元
— 基本及攤薄	10	0.07	0.05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830	90,361
無形資產		7,415	7,990
其他金融資產		20,992	20,992
遞延稅項資產		1,762	1,762
<b>總非流動資產</b>		<b>108,999</b>	<b>121,10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66,989	697,9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09,451	851,997
衍生金融資產		1,308	1,308
可收回當期稅項		81	344
已抵押定期存款		310	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5,689	602,591
<b>總流動資產</b>		<b>2,153,828</b>	<b>2,154,471</b>
<b>總資產</b>		<b>2,262,827</b>	<b>2,275,576</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781,510	713,594
借貸		715,466	821,539
撥備		6,331	6,228
融資租賃承擔		16	16
衍生金融負債		3	3
當期稅項負債		13,101	6,148
<b>總流動負債</b>		<b>1,516,427</b>	<b>1,547,528</b>
<b>淨流動資產</b>		<b>637,401</b>	<b>606,94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46,400</b>	<b>728,048</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34	42
<b>淨資產</b>		<b>746,366</b>	<b>728,006</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1,752	41,752
儲備		704,614	686,254
<b>總權益</b>		<b>746,366</b>	<b>728,006</b>

#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經重估若干金融工具而進行修訂之過往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相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則除外。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與其業務相關並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大幅改動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所申報之金額。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步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然而,尚未能確定該等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售物品淨發票值以及本集團所賺取之服務收入。

## 4. 分部報告

###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以作出策略決定所審閱之區域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配件。

(b) 地區資料

按地區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亞太區(「亞太區」)	1,012,480	1,014,218
北美洲及拉丁美洲(「NALA」)	356,281	264,56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84,059	420,728
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EMEI」)	426,038	900,319
	<u>2,278,858</u>	<u>2,599,830</u>

(c)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下表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圖像顯示卡	1,570,995	1,556,526
電子生產服務	505,522	746,277
其他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202,341	297,027
	<u>2,278,858</u>	<u>2,599,830</u>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期間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來自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附註b)	不適用	261,772
客戶B(附註c)	不適用	349,149

附註：

- (a) 期內並無客戶之收入佔到本集團收入之10%或以上。
- (b) 來自此客戶之收入主要為在中國銷售圖像顯示卡之收入。
- (c) 來自此客戶之收入為在EMEI地區提供電子製造服務之收入。

## 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879	970
淨匯兌收益／(虧損)	165	(15)
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淨額	541	1,170
雜項收入	2,458	1,451
	<u>4,043</u>	<u>3,576</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u>5,558</u>	<u>7,141</u>

## 7.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	2,038,750	2,371,387
陳舊存貨撥備	<u>14,674</u>	<u>4,995</u>
銷售成本	<u>2,053,424</u>	<u>2,376,382</u>
員工成本(附註)	176,954	167,102
核數師酬金	295	2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251	18,130
無形資產攤銷	575	8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492	(6)
廠房及機器的經營租賃付款	27	226
經營場所之應付經營租賃款項	15,997	14,919
已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5	12
產品保修及退貨撥備	<u>103</u>	<u>6,726</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1,89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877,000港元)。

## 8. 所得稅開支

(a)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香港		
— 本期間撥備	9,061	5,048
當期稅項 — 中國		
— 本期間撥備	242	1,644
當期稅項 — 韓國及德國		
— 期間撥備	15	—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20	4
所得稅開支	<u>9,338</u>	<u>6,696</u>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刊登之第58/99/M號法令第二章第十二條，本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二零一二年：16.5%)計算。本集團之重要附屬公司栢能有限公司就聲稱其製造業務之所有溢利之50%屬於離岸溢利及毋須課稅，獲得香港稅務局發出之稅務條例釋義及執行指引第21號豁免。

東莞栢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自上年度起成功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稱號，而中國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1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之應課稅溢利以法定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海外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 9. 股息

如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付及應付之股息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按每股0.03港元(二零一二年：0.08港元)宣派上個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u>12,526</u>	<u>33,401</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二零一二年：0.02港元)，總金額為10,43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350,000港元)。

## 10.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假設股份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經已發行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 盈利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28,996</u>	<u>22,525</u>

###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7,518,668</u>	<u>412,260,426</u>

由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兩個年度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均高於其股份的平均市價，因此於各期間的基本及攤薄盈利相等。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82,739	844,834
減：累計減值虧損	<u>(8,841)</u>	<u>(8,354)</u>
	773,898	836,480
其他應收款項	8,439	1,392
按金及預付款	<u>27,114</u>	<u>14,125</u>
	<u>809,451</u>	<u>851,997</u>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321,347	398,743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349,201	385,110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102,250	50,198
1年以上	1,100	2,429
	<u>773,898</u>	<u>836,480</u>

銷售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日。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162,674	230,922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64,166	88,219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73,850	13,181
1年以上	715	2,233
	<u>301,405</u>	<u>334,555</u>

並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沒有拖欠記錄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有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不必就此等結餘計提減值，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以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607,163	553,2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1,821	160,371
應付股息	12,526	—
	<u>781,510</u>	<u>713,594</u>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須於十二個月內償付。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303,931	225,699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254,032	291,596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45,984	32,900
1年以上	3,216	3,028
	<u>607,163</u>	<u>553,223</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向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合計10,438,000港元。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如欲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股東必須最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付訖印花稅之轉讓文據，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供登記有關轉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供桌面電腦、電子製造服務(「EMS」)使用之圖像顯示卡，以及製造及銷售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本集團製造供原設計製造商／原設備製造商(「ODM/OEM」)客戶使用之圖像顯示卡，亦製造及推廣其自有品牌ZOTAC、Inno3D及Manli之圖像顯示卡及其他個人電腦產品。與NVIDIA及AMD(兩間佔有全球主導地位之GPU供應商)之關係讓本集團能夠開發具備成本競爭力、高效能之產品及解決方案以服務其客戶。於回顧期間內，圖像顯示卡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

本集團向全球知名品牌提供EMS。在這些知名品牌之中，本集團為一間互聯網媒體平板電腦、銷售點(「POS」)及自動櫃員機(「ATM」)系統以及發光二極體(「LED」)模組塊供應商、一間快閃記憶體供應商及一間醫療產品供應商製造產品。除圖像顯示卡及EMS業務外，本集團以其自有品牌按ODM/OEM模式製造及銷售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例如迷你個人電腦及電腦主機板，並從零件貿易中取得收入。

### 業務表現

業務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599.8百萬港元減少320.9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278.9百萬港元，減幅為12.3%，主要由於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EMEAI」)區域大幅減少474.3百萬港元，部份被北美洲及拉丁美洲(「NALA」)區域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區域合共增長155.0百萬港元抵銷所致。

### 亞太地區(「亞太區」)

亞太區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14.2百萬港元略減少1.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12.5百萬港元，減幅為0.2%。此乃主要由於向ODM/OEM合約製造客戶銷售之圖像顯示卡下降被該地區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的增幅抵銷所致。

## EMEAI地區

EMEAI地區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00.3百萬港元減少474.3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26.0百萬港元，減幅為52.7%，此乃主要由於來自互聯網媒體平板電腦客戶之訂單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48.4百萬港元大幅減少312.3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6.1百萬港元，減幅為89.6%。另一個LED模塊EMS領域客戶訂單亦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9.5百萬港元大幅減少94.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4.8百萬港元，減幅為63.3%。

## NALA地區

NALA地區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4.6百萬港元增長91.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56.3百萬港元，增幅為34.7%。此乃主要由於期內一名EMS新客戶所作出之收益貢獻所致。

## 中國地區

中國地區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20.7百萬港元增長63.4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84.1百萬港元，增幅為15.1%，乃主要由於在本期間該區域圖像顯示卡銷售增加。

## 展望

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及二零一四年，宏觀經濟環境仍困難重重。美國經濟復甦有待持續，但可能仍比較緩慢，而歐洲的狀況則比較複雜且不確定。預期主要成本將維持穩定，而預期勞動力成本及生產雜項開支會進一步增加。鑒於透過生產優化及程序改良以及產品組合改善帶來的實際收益，預期毛利率會上升。本公司對實現更高的股東回報持樂觀態度，乃由於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創新產品開發以獲得市場領導地位及有效營運。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回顧期間內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599.8百萬港元減少320.9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278.9百萬港元，減幅為12.3%。此乃主要由於EMS收入減少240.8百萬港元及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減少94.7百萬港元，該減少部份被圖像顯示卡收入增加14.5百萬港元抵銷。

圖像顯示卡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56.5百萬港元增加14.5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71.0百萬港元，增幅為0.9%，乃主要由於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95.2百萬港元增加91.1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86.3百萬港元，增幅為11.5%，以及ODM/OEM合同製造客戶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61.3百萬港元減少76.6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84.7百萬港元，減幅為10.1%之實際影響所致。

EMS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46.3百萬港元減少240.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05.5百萬港元，減幅為32.3%。EMS業務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互聯網媒體平板電腦、快閃記憶體模組及LED模組塊銷售額減少，而有關減少部份被POS及ATM系統及其他EMS產品之需求增加所抵銷。

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與零件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97.0百萬港元減少94.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02.3百萬港元，減幅為31.9%。有關銷售額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銷售額減少76.6百萬港元以及零件貿易銷售額減少18.1百萬港元共同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23.4百萬港元增加2.0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25.4百萬港元，增幅為0.9%。毛利率於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6%增加1.3%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9%。此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改善產品組合，整體材料成本佔收入之比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5.7%減少2.0%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3.7%。然而，由於東莞的最低工資上漲及人民幣升值，轉換成本(包括勞工、分包費用及生產間接費用)佔收入的比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7%增長0.7%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4%。增加的轉換成本部份被產品組合貢獻抵銷，導致毛利率淨增長1.3%。

### 期間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為29.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6.5百萬港元，增幅為28.7%。毛利增加及經營開支的減少共同導致期間溢利增加。

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2.8百萬港元增加2.3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5.1百萬港元，增幅為5.4%。主要歸因於在本回顧期間內自有品牌產品廣告及促銷活動增加。

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7.2百萬港元減少6.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0.5百萬港元，減幅為4.6%。主要歸因於美國附屬公司的成本減少，該公司於回顧期間節省行政費用6.3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1百萬港元減少1.5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6百萬港元，減幅為22.2%。主要歸因於在回顧期間內銷量下滑導致對銀行借貸依賴減少。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7百萬港元增加2.6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3百萬港元，增幅為39.5%。所得稅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的運營溢利及香港實體毛利率的提高。

### 股東應佔溢利及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29.0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增長6.5百萬港元。淨利潤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0.9%增加0.4%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

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港仙增加2港仙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港仙。董事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估計共計10.4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股東資本

股東資本總額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28.0百萬港元增加18.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746.4百萬港元。

#### 財務狀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總額為2,153.8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154.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為1,516.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547.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保持在1.4的水平。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02.6百萬港元減至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575.7百萬港元。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715.5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821.6百萬港元的借貸，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746.4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728.0百萬港元的總權益，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淨債務除以總權益)已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0.1%減少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18.7%。資本負債比率之下跌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貸水平下降所致。

####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透過其營運相關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銷售及採購面臨貨幣風險。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透過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及表現掉期合約管理其若干匯率風險。

## 財政政策

本集團之財政政策旨在調控全球運營帶來的外幣匯率波動影響及盡量降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本集團主要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及績效型互換合約僅作適當風險管理用途，以對沖外匯交易以及管理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就投機目的進行衍生交易。

## 運營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貨價值為767.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97.9百萬港元增加69.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為支持一名EMS客戶的業務增長額外準備原材料所致。因此，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8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5天。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為773.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36.5百萬港元減少62.6百萬港元或減少7.5%。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9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4天。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付款項為607.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53.2百萬港元增加54.0百萬港元，增幅為9.8%。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8天減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1天。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0.3百萬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6.7百萬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有該等資本開支乃由內部資源及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撥款。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資本承擔總額為0.2百萬港元，且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外責任。

## 重大收購及出售投資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概無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或出售附屬公司。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但會積極把握投資機會，以加強其一般業務過程中的盈利能力。

##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港元計算，來自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109.0百萬港元。本集團擬按照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所載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即46.0百萬港元用於擴大產能，24.0百萬港元用於推廣及開發新產品及品牌名稱，24.0百萬港元用於研發，5.0百萬港元用於提升現有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及資訊科技資源，以及10.0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12.1百萬港元作擴大生產設施用途，13.6百萬港元用於推廣及開發新產品及品牌，4.0百萬港元於研發，以及5.0百萬港元用於ERP系統提升項目。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562名僱員(二零一二年：5,321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其個別表現及現行市場慣例釐定。僱員之酬金政策及薪酬待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可獲得醫療福利、公積金及與表現掛鉤之花紅。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表彰執行董事、本集團之若干管理層員工及指定之資深僱員之貢獻，及作為彼等之留任獎勵。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整段回顧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之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均由王錫豪先生擔任。鑒於王先生於電子市場之豐富經驗，除擔任主席角色以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管理及企業發展外，彼亦積極參與及主導本集團經營其日常業務。董事會認為，由王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

總裁乃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管理。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之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穩固及均衡之管理組織，讓本集團有效運作。董事會目前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在其構成方面擁有足夠之獨立元素。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黎健先生、葉成慶先生及張英相先生，而黎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刊發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乃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pcpartner.com](http://www.pcpartner.com))。本公司之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錫豪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黃美德女士（招永銳先生為何黃美德女士的替任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 僅供識別